

附件 1

系统申报注意事项

项目名称	注意事项 (以下为建议填写方式, 市人社部门已有要求的, 从其要求)	
基本要求	准确、规范填写(不得使用简称), 上传文件大小不超过 5MB。没有对应项的材料可在“上传其他附件”里上传。上传材料按照“时间+内容(书刊名称+标题)”的格式命名, 同一项附件超过两页的可将多个页面合并成一个文件上传。	
专业工作年限	按周年计算, 时间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评审	属于中央驻鲁单位或外省国有驻鲁企业的选“是”, 其他选“否”。	
全日制学历	参加全日制教育取得的最高学历, 上传证书原件扫描件。	
评审依据学历	符合职称评审条件的最高学历, 上传原件扫描件。学信网可查询的, 上传学信网学历信息在线验证报告。党校学历可查询的, 上传查询信息页面。	
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	现任专业技术职称和职业资格。若无现专业技术职称, 请在“现专业技术职称”输入框中填“无”, 保存即可。	上传资格证内容页、聘书、聘任文件。如现职称是通过改系列评审取得, 应先填写现职称信息, 再使用“新增”项填写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和聘任情况。申报方式为“改系列”的, 需上传原《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表》原件。
获得资格时间	以公布文件或资格证载明的生效时间为准。	
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	有行政职务的, 上传《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兼职审批表》原件。	
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	申报高级职称填写上传近 5 年年度考核情况, 申报初中级职称按照取得资格年限填写上传。	
继续教育	申报高级职称填写近 5 年情况, 申报初中级职称按规定的取得资格年限填写; 2023 年职称申报评审系统将自动从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提取近 5 年的继续教育数据。	
工作经历	应与人事档案记录一致; 填写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和职称, 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工作经历时间应连贯。	

<p>任现职以来 取得的代表性 成果</p>	<p>1.“获奖”“课题”“专利”“论文著作”等代表性成果累计不超过15项；不能对应的代表性成果填写在“其他”中。</p> <p>2.省文化和旅游厅、原省文化厅、省文物局和省旅游发展委员会奖励上传获奖证书原件；其他获奖、项目、课题等需上传证书和佐证文件（如表彰奖励文件、课题项目公布文件、结题结项报告等）。</p> <p>3.论文上传期刊封面、目录（包含出版信息）、论文正文、论文查重报告等。</p> <p>4.著作上传封面、作者（编委）信息、图书在版编目、查重报告等。</p> <p>5.请申报人根据本人业绩成果重要程度进行排序，并填写排序号。</p> <p>6.论文和著作需提供 word 版原稿，以供查重核验使用。</p>
<p>工作成绩及 表现</p>	<p>总结取得现职称以来的专业技术水平、能力、业绩，并能反映出本人是否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规定的的能力业绩条件。</p> <p>应上传经所在单位审核、签字、盖章并经推荐委员会成员签字的业务工作总结扫描件作为附件。</p> <p>申报艺术专业的，要上传在培养优秀艺术人才方面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p>